

广东南方职业学院人事处文件

人字〔2026〕22号

关于做好2026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 在职攻读博士学位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现将《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6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工作的通知》转发你们，并提出以下具体要求：

一、高度重视，做好发动工作。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》《全面加强新时代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行动方案》的要求，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是进一步加强“第四支队伍”建设，大力提升队伍育人能力和综合素养，推动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落地见效的重要举措，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，积极做好本次宣传，发动长期从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的骨干报考。报考人员须符合以下条件：

（一）专职从事学校党务或思想政治工作，且在职在岗。学校思政课教师另行执行其它专项计划，不在此范畴。

（二）截至相应高校博士研究生报名之日，报考人员应专职从事高校党务或思想政治工作满3年，且具有硕士学位，有2名具有相关学科的副教授及以上职称（或相当职称）的专家推荐，本科、硕士所学专业不受限制。

(三)年龄不超过45周岁(1981年1月1日(含)以后出生),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报考招生培养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。

二、认真做好推荐和审查工作。报考人员先由学校思政(或党务)工作部门根据报考人的日常表现出具意见并在2026年5月20日前向人事处推荐填报《报考资格审查表》,再由人事处进行审核以及统一汇总所有报考人员《报考资格审查表》(每人一式两份)。于2026年5月24日前报送省教育厅思想政治工作于宣传处进行资格审核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:《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6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工作的通知》

广东南方职业学院人事处
2026年5月14日

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 送: 学校党政领导, 董事会办公室

广东南方职业学院人事处

2026年5月14日印
